

东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

东卫函〔2016〕20号

转发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医政司关于印发 《护理人员中医技术使用手册》的通知

各镇街（园区）卫生、计生行政管理部门，各医院、社区卫生服务中心，局直属各单位：

现将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医政司《关于印发〈护理人员中医技术使用手册〉的通知》（国中医药医政医管便函〔2015〕89号）转发给你们（电子版可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网站下载），请各单位按照通知要求，积极发挥中医护理特色优势，提高中医护理效果，规范中医护理行为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